

教育局  
二零二六年员工交流计划  
申请表格

填写本表格前，请参阅教育局通函第 15/2026 号。填妥的申请表格须邮寄(地址：香港添马添美道 2 号政府总部东翼 4 楼)或电邮(电邮地址：[exohrm@edb.gov.hk](mailto:exohrm@edb.gov.hk))至教育局人力资源管理小组，或放入香港添马添美道 2 号政府总部东翼 2 楼入口处的教育局投递箱(投递箱编号：EDB02—二零二六年员工交流计划)。请于信封面注明「交流计划申请书」。如拟参加二零二六年八月 / 九月展开的交流计划，申请表格须于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送达教育局人力资源管理小组或放入教育局投递箱。

<b>个人资料</b>			
姓名(英文)：(*先生 / 女士) _____ (姓) _____ (名) _____			
姓名(中文)：_____ 香港身份证号码 (英文字母及首四个数字)：_____			
实任职级 <sup>(注 1)</sup> ：_____ 电邮地址 <sup>(注 2)</sup> ：_____			
受聘条款 <sup>(注 3)</sup> ：*按长期聘用 / 试用 / 试任 / 非公务员合约 / 临时合约条款受聘			
住址：_____			
电话号码：(日间) _____ (晚间) _____			
<b>原属学校 / 办事处</b>			
学校 / 组别名称：_____			
办公地址：_____			
电话号码：_____			
传真号码：_____ 任教学校类别(如适用)：*小学 / 中学 / 特殊学校			
<b>学历和教师资格</b>			
所获资格	主修 / 副修 / 选修科目	学校 / 学院名称	取得资格年份
<b>经验</b>			
<b>在教育界服务的经验</b>			
学校 / 组别名称	职位	服务期 (月 / 年—月 / 年)	主要职务(如属教学人员，请列明教授的科目和级别)
<b>到教育局或前教育统筹局 / 教育署交流的经验(如有)</b>			
学校 / 组别名称	职位	服务期 (月 / 年—月 / 年)	主要职务(如属教学人员，请列明教授的科目和级别)
<b>其他相关经验简介(包括年期)(例如科目小组、委员会负责人、课程设计和发展、研究、资讯科技计划、校管系统管理、学生训育工作等经验)</b>			
职位	服务期(月 / 年—月 / 年)		
<b>计算机套装软件 / 程序方面的知识</b>			

\*请删去不适用者

注 1：如申请获得批准，直资学校的教师须向本局申报实际薪酬水平。

注 2：认收申请通知书会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该电邮地址。

注 3：请参阅教育局通函第 15/2026 号第 4 段。

**属意的交流安排(请在适当方格加上✓号)**

每年一度的教师借调计划一供资助或直资学校的校长及教师填写

载于附录 A(1)至 A(25)的借调岗位。

每年一度的教师借调计划一供官立、资助或直资学校的校长及教师填写

载于附录 A(26)有关数字教育卓越中心计划的借调岗位。

注:申请人只可选择其中一项。

**自愿调任学校计划一供教育局非教学部门职系基本职级人员填写**

本人希望获考虑担任官立 / 资助学校的教学职务。本附录附件 2 已经填妥并随表夹附。本人符合任教以下科目和级别的资格 :

优先次序	科目	级别	希望任教的学校类别
1.			*官立 / 资助
			*官立 / 资助

**跨职系员工调配计划一供教育局部门职系(教学或非教学)人员填写**

本人希望获考虑参加跨职系员工调配计划，担任教学工作。本人符合任教以下科目和级别的资格 :  
[由二零零四至零五学年起，非教学部门职系人员如希望担任校长职位，须按教学人员持续专业发展的规定取得校长证书。]

优先次序	科目	级别
1.		

本人希望获考虑参加跨职系员工调配计划，担任以下属于本人职系以外的非教学工作：

优先次序	属意的工作性质	分部 / 组别
1.		

**其他资料**

请提供对申请具参考价值的其他相关资料，例如适合作交流的原因，以及在哪方面和如何通过交流对改善整体教育服务和学生学习作出贡献。

除上述选择的工作岗位外，本人亦愿意获考虑借调到教育局认为合适的其他交流计划岗位。

**\*是 / 否**

**申请人声明(请在适当方格加上✓号)**

本人接纳载于教育局通函第 15/2026 号的交流条款及条件。本人明白，本人有责任在表格提供真确资料，而表内可能影响本人参加交流计划的资格或合适程度的资料，日后如有任何改变，本人须立即向教育局报告。此外，本人：

- 在交流期开始前已担任现时职位至少两年。  
 在交流期满后，距离正常退休年龄尚余服务期超过三年。  
 在过去五年未曾参加任何交流计划。

**申请人签署：**

职级：\_\_\_\_\_

(姓名：\_\_\_\_\_ ) 日期：\_\_\_\_\_

\*请删去不适用者

**备注**

本表格所载的资料，将用于处理教育局员工交流计划的申请。这些资料或会向教育局和参加机构内负责处理与员工交流有关的聘用和人事事宜的人员披露。根据《个人资料(私隐)条例》的规定，你有权要求查阅或改正本表格所载的个人资料。如有查询，请致电 3509 8497 或发送电邮至 exohrm@edb.gov.hk 与行政主任(人力资源管理)联络。

教育局  
二零二六年员工交流计划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教师借调计划

**选择载于附录 A(1)至 A(25)的借调岗位**

请按优先次序在下表选择不多于三类借调岗位。本局不会考虑前三项以外的选择。

分部 / 办事处 / 组别	合资格的职级	所需 / 优先考虑的 资格及经验 <sup>(注)</sup>	优先次序 (请填写 1 - 3)
A(1) 教育统筹委员会及策划分部 — 研究及测验发展组	中学教师	持有学士学士学位或同等学历；持有学位教师教育文凭 / 证书或同等学历；以及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五年数学教育、科学教育或其他 STEAM 教育相关学习领域 / 科目全职教学经验。申请人如主修数学或科学相关科目，可获优先考虑。	
A(2) 学校发展分部 — 生涯规划教育组	中学学位教师 / 高级学位教师	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五年的全职教学经验和三年的中学生涯规划教育及升学就业辅导工作经验。申请人如曾接受生涯规划教育及升学就业辅导专业训练，例如曾修读中学升学就业辅导及生涯规划教育证书课程，可获优先考虑。	
A(3) 特殊教育分部 — 训育及辅导组	小学或中学教师	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五年的教学经验。申请人如曾接受训育 / 辅导专业训练，并具有至少三年学校训育 / 辅导工作经验，可获优先考虑。	
A(4) 课程发展处 — 公民与社会发展组	中学教师	持有学士学位及学位教师教育文凭 / 证书，或同等学历；并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三年高中公民与社会发展科全职教学经验。	
A(5) 课程发展处 — 英国语文教育组	小学或中学教师	持有主修英国语文、英语研究、英国文学、英国语文教育或翻译的学士 / 硕士 / 博士学位或同等学历；持有学位教师教育文凭 / 证书或同等学历；以及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三年小学或中学英国语文科全职教学经验。	
A(6) 课程发展处 - 幼稚园及小学组	小学教师	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三年常识科全职教学经验。申请人如具小学人文科教学经验，可获优先考虑。	
A(7) 课程发展处 — 德育、公民及国民教育组 第一组	小学或中学教师	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三年与价值观教育相关的全职教学经验。	
A(8) 课程发展处 — 德育、公民及国民教育组 第二组	小学或中学教师	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三年与国民教育相关的全职教学经验。	
A(9) 课程发展处 — 外籍英语教师组	中学英文科教师	持有英国语文学士学位或同等学历；持有学位教师教育文凭 / 证书或同等学历；以及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三年中学英国语文科全职教学经验。	
A(10) 课程发展处 — 个人、社会及人文教育组 地理科	中学学位教师 / 高级学位教师	持有主修地理的学士 / 硕士 / 博士学位或同等学历；持有学位教师教育文凭 / 证书或同等学历，以及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三年中学地理科全职教学经验。	
A(11) 课程发展处 — 个人、社会及人文教育组 中国历史科(初中及高中)	中学学位教师 / 高级学位教师	持有主修中国历史 / 历史的学士 / 硕士 / 博士学位或同等学历；持有学位教师教育文凭 / 证书或同等学历；以及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三年中学中国历史科 / 历史科全职教学经验。	
A(12) 课程发展处 — 个人、社会及人文教育组 历史科	中学学位教师 / 高级学位教师	持有主修历史的学士 / 硕士 / 博士学位或同等学历；持有学位教师教育文凭 / 证书或同等学历；以及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三年中学历史科全职教学经验。	
A(13) 课程发展处 — 体育组	小学教师	持有主修体育 / 运动相关学科的学士 / 硕士 / 博士学位或同等学历；持有学位教师教育文凭 / 证书或同等学历；以及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三年体育科全职教学经验。	
A(14) 教育基建分部 — 优质教育基金秘书处 第一组	小学或中学教师	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四年小学及 / 或中学的全职教学经验。	
A(15) 教育基建分部 — 优质教育基金秘书处 第二组	小学或中学教师	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四年小学及 / 或中学的全职教学经验。	
A(16) 质素保证分部 — 全方位学习及内地交流组 2	小学或中学教师	持有中国语文 / 人文 / 通识教育 / 科学 / 科技 / 常识 / 社会科学学科的大学学位或同等学历；持有学位教师教育文凭 / 证书或同等学历；以及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七年相关学科全职教学经验。精通普通话者，可获优先考虑。	
A(17) 创新科技教育分部 — 语文教学支援组	小学或中学科主任、副科主任、教授非华语学生中文的统筹教师或级别统筹教师	持有中国语文 / 英国语文及 / 或中国语文教育 / 英国语文教育的学士学位或同等学历；持有学位教师教育文凭 / 证书或同等学历；以及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六年小学及 / 或中学中国语文科 / 英国语文科全职教学经验。申请人如持有中国语文 / 英国语文及 / 或中国语文教育 / 英国语文科的硕士或博士学位或同等学历更佳。	
A(18) 创新科技教育分部 — 中学校本课程发展组	中学教师	持有大学学位或同等学历；持有学位教师教育文凭 / 证书或同等学历；以及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五年个人、社会及人文教育学习领域、数学教育、科学教育或其他 STEAM 教育相关学习领域 / 科目全职教学经验，或不少于四年公民与社会发展科全职教学经验。申请人如有担任学校教务主任 / 课程发展主任的经验，可获优先考虑。	
A(19) 创新科技教育分部 — 小学校本课程发展组	小学教师	持有中国语文教育 / 英国语文教育 / 数学教育 / 科学 / 社会科学的学士学位或同等学历；持有学位教师教育文凭 / 证书或同等学历；以及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五年小学中国语文科 / 英国语文科 / 数学科 / 常识科全职教学经验。申请人如有小学科学 / 小学人文科 / 常识科的课程发展经验及 / 或推广创新的学与教经验，可获优先考虑。	

教育局  
二零二六年员工交流计划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教师借调计划

**选择载于附录 A(1)至 A(25)的借调岗位**

请按优先次序在下表选择不多于三类借调岗位。本局不会考虑前三项以外的选择。

A(20) 创新科技教育分部 — 校本专业支援组	小学或中学教师	持有大学学位或同等学历；持有学位教师教育文凭 / 证书或同等学历；以及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六年全职教学经验。申请人如为中国语文科或英国语文科教师，同时具备担任科主任或学校整体课程规划的工作经验，可获优先考虑。	
A(21) 创新科技教育分部 — 科技教育组 STEM 教育中心	中学教师	持有科技 / STEAM 相关科目的大学学位；持有学位教师教育文凭 / 证书或同等学历；以及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四年中学 STEAM 相关科目全职教学经验。申请人如具中学设计与科技相关科目全职教学经验，可获优先考虑。	
A(22) 创新科技教育分部 — 科学教育组	助理小学学位教师 / 小学学位教师 / 高级小学学位教师或中学学位教师 / 高级学位教师	持有主修生物 / 化学 / 物理 / 工程的学士 / 硕士 / 博士学位或同等学历；持有学位教师教育文凭 / 证书或同等学历；以及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三年小学常识科 / 科学科或中学科学科目全职教学经验。	
A(23) 创新科技教育分部 — 特殊教育需要组	特殊学校的助理小学学位教师 / 小学学位教师 / 中学学位教师 / 中学高级学位教师	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五年在录取智障学生的特殊学校任教的全职教学经验。	
A(24) 创新科技教育分部 — 特殊教育需要组	特殊学校的助理小学学位教师 / 小学学位教师 / 中学学位教师 / 中学高级学位教师	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五年在录取智障学生的特殊学校任教的全职教学经验。	
A(25) 资讯科技管理分部 — 系统及资讯管理组	小学或中学教师	充分认识 CloudSAMS 运作，以及最好于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具有不少于两年 CloudSAMS 管理员经验或同等经验。	

注 上表载列的资格要求摘要，只供参考之用。各借调岗位的申请资格详情，请参阅教育局通函第 15/2026 号附录 A(1)至 A(25)。

**申请人签署：**

职 级 : \_\_\_\_\_

(姓名 : \_\_\_\_\_)

日期 : \_\_\_\_\_

教育局  
二零二六年员工交流计划  
分部主管 / 校长的推荐

在二零二六年八月 / 九月展开的教师借调计划，申请书须连同本附件一并递交。本附件由校长(如申请人为学校教师)或申请人的主管 / 校监(如申请人为校长)填写。

申请人：	(姓名)	(职级)
<b>主管 / 校监评注</b> 你对申请人是否适合借调教育局 / 调任学校有何意见？		
你对申请人的强项 / 有待改善范畴及事业发展潜质有何意见？		
本申请的优先次序(如同一分部 / 学校提交超过一份申请表)：		<input type="text"/>
你是否支持这项申请？请在适当方格加上✓号。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支持这项申请。尽本人所知，申请人可担任所申请的交流工作。 本人明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申请人的受聘条款及条件、职务、培训或核准放假时间表日后如有任何更改，而这些变更或会影响申请人参加交流的资格或合适程度，本人有责任向教育局报告。</li><li>• 在有关人员参加交流期间，将不会获安排人员署任其职缺。</li></ul>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不支持这项申请。原因：_____		
请在下列其中一个方格加上✓号，表明愿意接受的替补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u>申请参加每年一度的教师借调计划</u> 本人愿意接受拨款，以供聘请基本职级代课教师(如申请人为基本职级教师，有关拨款额将以申请人的实际薪酬水平为准)，作为替补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u>申请参加非教学部门职系基本职级人员自愿调任学校计划</u> 本人愿意接受拨款(最高款额为有关教师职位的起薪点)，以供聘请非公务员合约人员。		
 学校 / 机构 印章	*主管 / 校监 / 校长签署：_____ (姓名及职位：_____ ) 分部 / 学校：_____ 电话号码：_____ 日期：_____	

\*请删去不适用者